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王森、戴波、容贤标、梁永磐、刘光明、张小春、杨冬野、雷民军、王小明、张晓荣、鲍方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雷民军、王小明、张晓荣、鲍方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于第七届董事会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2、经认真审阅各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各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规定要求的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能力。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3、一致同意本次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沈琦、闵勇、赵燕士、雷民军

2016年05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沈琦

闵勇

赵燕士

雷民军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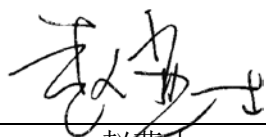
2016年5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沈琦

闵勇



赵燕士

雷民军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沈琦

闵勇

赵燕士

雷民军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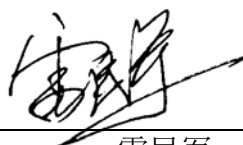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沈琦

闵勇

赵燕士



雷民军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2日